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族和宗教事务办公室

沪浦民宗〔2024〕17号

浦东新区民族和宗教事务办公室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浦东新区民族和宗教事务办公室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查工作规定》、《上海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年）》和《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现将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基本情况

（一）依法管理，确保民族宗教领域安全稳定。一是顺利迎接中央民族工作检查和宗教工作督查、国家民委调研及市委巡视和区委巡察。认真对照近年来中央、市委和区委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逐项对标对表，将迎检工作作为推动中央关

于民族宗教工作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的具体行动，作为推动浦东新区民族宗教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契机，切实抓紧抓好。二是持续拓展、延伸“金石榴工程”三大宣传阵地维度，推动引领区民族团结事业有形有感有效。市级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实现“零突破”，浦莎青少年民族团结手拉手活动营被国家民委确定为“2023年全国试点示范项目”。三是全面从严治教，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指导各宗教团体完善月度团体领导班子办公会制度，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第一议题。开展“海上论道·浦东论道”系列活动，宗教中国化做法被中国新闻网报道。四是及时防范化解民族宗教领域安全风险隐患。对所有宗教活动场所完成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未发现明显问题。严格落实区宗教活动场所消防 72 条标准，排除安全隐患，完成 9 处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标准化达标工作验收；完成 30 家宗教活动场所约 150 名救护人员复训。认真做好进博会安全稳定和服务保障工作，发挥清真义务监督员队伍作用，重点指导耶里夏丽、卡德尔大叔、南门涮肉等清真饭店做好清真食品供应和服务工作。

（二）依法处置，治理非正常宗教活动。严查非正常宗教活动，针对市委巡视指出的问题，第一时间研究部署落实整改，制定印发《浦东新区关于加强民间烧香点规范管理的实施意见》，对封建迷信活动点开展专项整治，并加强日常巡查检查将民间烧香点和封建迷信活动点纳入网格化管理，纳入微网格员工作内

容。对 2018 年以来已被打击取缔的 20 多个非法宗教组织活动情况开展了“回头看”。对教育、养老、医疗领域非法传教情况进行了重点排查。妥善处置关闭了 1 个非法基督教传教网站，对 1 家非法宗教宣传资料印刷单位予以行政处罚。全年未发现境外基督教势力渗透活动和本土基督教私设聚会点被境外势力拉拢、渗透的情况，确保浦东宗教和睦、社会稳定。

（三）加强引导，强化政策法规宣传。6 月，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学习月活动，发放民族宗教宣传资料 36000 余份，开展法律咨询 49 场次，征集社区治理相关意见建议 100 余条。12 月，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通过举办各类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学习活动，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进一步增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使宗教活动场所进一步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规范教务活动，使民族宗教事务部门提升服务管理水平。

（四）依法履职，建设高素质法治专门队伍。规范执法程序和流程，将取得执法证列入综合考评内容。同时，采取线上、线下等形式，加大对基层统战干部、居村书记和一线执法人员培训，依法对我区非法宗教活动进行整治。

（五）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行政服务体系。做好行政审批改革推进、政务公开、行政执法监督等工作；启动上海市宗教活动场所法人登记工作（3 处）；全区 39 家宗教活动场所微信公众号依法备案。

(六)主动做好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其中，公文类政府信息严格执行应公开尽公开，共 28 件，网络信息每月更新，共 9 条，切实提高公文主动公开率。

二、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的主要不足及原因

2023 年，新区民宗办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法治宣传学习的载体和形式需要进一步丰富完善，特别是应结合浦东民族宗教工作的实际，进行提升优化；二是部分公务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和依法履行职责能力需要进一步加强，法治意识需进一步提升。

三、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相关履职情况

2023 年，区民宗办主任始终从高从严要求，严格执行向人大报告工作、接受询问和质询、报备规范性文件等制度，接受上海市人大关于深化城市民族工作专项监督调研，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工作全过程，把法治建设作为重点工作，与区民宗办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确保法治建设有力有序推进。二是带头学法用法。牢固树立宪法至上理念，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把学法用法贯穿工作全过程。2023 年，参加中央统战部全国宗教工作培训 1 次、上海市民宗局政策法规宣传月和治理非法宗教活动专项行动培训 1 次，组织专题学法 3 次，分三级对区、街镇、居村共 13000 多人次进行涉统法律法规全覆盖培训。

三是强化统筹谋划，紧紧围绕浦东新区法治建设的各项目标任务，结合工作实际，精心组织实施，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2023年，先后召开3次法治建设专题研究会、6次听取法治相关工作汇报，对非正常宗教活动等法治建设工作作重点部署。

四、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工作设想

2024年，区民宗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继续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用法治理理念凝聚共识、用法治手段推动发展、用法治方式解决问题，为浦东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一是继续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根据有关工作要求，进一步修订完善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并依照行政许可实施规范编制本单位办事指南，努力做到高效透明、群众满意。

二是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以建设法治政府的要求，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制度体系，持续优化政策全流程公开，及时公开政务信息，接受群众监督，以更高质量政务公开更好服务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引领区建设。

三是加强基层法治队伍建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

会会议精神，把加强基层法治队伍建设作为重点工作，通过举办法治专题培训班和法治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确保全体民宗干部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依法行政、执法为民等基本法治理念，着力提高基层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推进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确保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四是加强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学习宣传培训。认真开展好 6 月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学习月活动和 12 月宪法宣传周活动，创新宣传形式载体，改进工作思路方法，着力增强宣传方式多样性、宣传内容实用性、法治教育互动性，在全区进一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形成全方位、各领域的民族团结宣教格局。

五是全面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进一步发挥外聘法律顾问在参与本单位合同审查、专业性较强的重大行政决策研究及重大、疑难案件的纠纷调解等工作中，发挥依法行政中积极作用。

浦东新区民族和宗教事务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11 日